

证券代码：600196

股票简称：复星医药

编号：临 2017-153

债券代码：136236

债券简称：16 复药 01

债券代码：143020

债券简称：17 复药 01

## **上海复星医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复星医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于 2017 年 11 月 20 日召开，全体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《上海复星医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关于《上海复星医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修订稿）》所涉限制性 A 股股票第二期解锁的议案。

根据本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、201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、2015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（以下合称“股东大会”）授权及《上海复星医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修订稿）》（以下简称“第二期激励计划”）的相关规定，董事会认为：除董志超先生、王树海先生、邓杰先生已获授但未解锁的共计 70,150 股限制性 A 股股票将予以回购注销外，其余 40 名第二期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所持相应限制性 A 股股票均满足第二期解锁条件，其所持有的总计 835,725 股限制性 A 股股票可申请解锁。

由于本公司执行董事姚方先生、吴以芳先生为第二期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其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；其余 9 名董事（包括 4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）参与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独立非执行董事对上述事项无异议。

董事会将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办理第二期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 A 股股票第二期解锁所必需的全部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复星医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日